



热点聚焦

切实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李沧法院开展“蓝色风暴”冬暖之涉民生案件专项执行行动

言而无信“伪和解”，害怕拘留忙履行

“感谢法官将拖欠多年的劳务费给我们追回来，今年能过个好年了！”申请执行人王某甲告诉笔者。王某甲自2013年开始为王某乙承揽的绿化工程项目提供劳务，但一直被拖欠劳务费，多次催要无果后诉至法院。经法官主持，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王某乙于2023年10月10日前分期付清所欠劳务费45250元，但王某乙未按照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原告申请强制执行后，双方在执行局达成执行和解，约定王某乙于2023年11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但其再次违反协议约定，以各种理由拖延付款，执行法官决定对其进行采取强制措施。

1月31日7时，执行法官赶到王某乙工作地点，未发现其行踪，便赶往下一个被执行人所在地。9时左右，王某甲发现了王某乙的行踪，执行法官迅速返回。面对执行法官的到来，王某乙仍然态度消极，要求再次延长还款

春节将至，为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胜诉当事人过一个安心暖心年，根据上级法院统一部署，李沧法院抓住年底结算、返乡过年的“黄金时机”，日前开展“蓝色风暴”冬暖之春节前民生案件专项执行行动。

日前，李沧法院全体执行干警兵分五路奔赴市南、市北、城阳、崂山、黄岛等地对40件案件开展执行行动。青岛中院执行局派员全程监督指导，2名人大代表、2名政协委员见证执行。此次执行行动共拘传被执行人23人，拘留3人，执结案件5件，促成和解14件，执行到位款项145.75万元。

期限，执行法官决定将其拘传回法院。听说要被拘留，王某乙慌了神，当场筹款并支付全部款项，案件执结。

拖欠员工工资，拒不执行行不通

赵某、李某之前均系青岛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职工，经青岛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及调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应支付给赵某

拖欠工资11000元，支付给李某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6000元，但该公司拒绝付款。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一直联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某，并多次前往该公司，徐某均避而不见，亦不履行义务。本次集中行动中，执行法官再次来到该公司，虽未见到徐某，但通过电话严肃告知拒不履行可能面临的法律后果，徐某最终同意履行，并当天将全部款项交至法院，两案顺利执结。

百般借口故意逃避，面对拘传终履行

2018年6月及2019年10月，李某为王某提供安装淋浴房及围挡等劳务，但王某一直未支付给李某劳务费。后经调解签订协议，确认王某拖欠劳务费，王某支付了1万元后余款一直未付，李某遂诉至法院。法院判决王某应支付劳务费42500元，但其一直不履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双方达成执行和解，约定王某分期偿还所欠劳务费，但王某不但不主动履行，还拒不接听执行法官电话，逃避执行。

1月31日清晨5点半，执行法官来到王某住处，其仍以种种理由拒绝履行，执行法官将其拘传至法院，并反复释法明理，王某最终转变态度，将本金及利息等全部案款46290元交至法院，案件顺利执结。

下一步，李沧法院将继续秉持司法为民的理念，继续聚焦群众关切，持续执行发力不放松，以实际行动让胜诉当事人的司法获得感成色更足、底色更暖。

执行攻坚

市南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近日，市南法院开展“蓝色风暴”冬暖集中执行行动，以实际行动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此次执行行动共出动干警30余名，实施拘留拘传措施13次，搜查1次，扣押车辆3辆，执行到位金额600余万元。

行动当日清晨5点30分，市南法院执行干警集合完毕。市南法院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马涌对本次行动进行动员，随后执行干警兵分五路，奔赴各个执行现场。青岛中院执行局派员全程监督指导，市南区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全程见证执行。

在申请执行人刘某与被执行人王某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因被执行人王某未按照判决确定的义务偿还款项，没有如实申报个人财产情况，且经多次传唤未到庭，市南法院决定依法对被执行人采取拘传措施。法庭内，经过执行干警耐心细致地释法明理，被执行人王某表示愿意还款，双方当事人就还款事宜达成和解，被执行人王某现场给付20万元。

在申请执行人马某与被执行人青岛某宠物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一案中，经仲裁委裁决，青岛某宠物公司应支付马某工资薪酬2万余元，裁决生效后，青岛某宠物公司未按照裁决内容履行，马某遂向市南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行动当日，市南法院执行干警前往被执行人公司经营地点，要求被执行人及时支付马某工资薪酬，但被执行人拒不履行。执行干警向青岛某宠物公司负责人出示法律文书，告知其拒不履行，法院将对店内货品依法实施查封。迫于强大的执行压力，被执行人青岛某宠物公司负责人当场给付马某2万余元，一次性结清欠付的工资薪酬，本案顺利执行完毕。

青岛中院与黄岛法院联动执行攻坚护民生

为切实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让群众过好安心年，近日，青岛中院联合黄岛法院再次开展“蓝色风暴”冬暖集中执行行动，聚力攻坚“钉子案”“骨头案”，取得显著成效。此次行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检察官现场见证监督。

本次集中执行行动，执行干警周密规划，提前部署各小组路线和任务，制定详细的行动方案。凌晨5时，执行干警集合完毕，兵分多路奔赴现场。恢复团队成功腾退土地40余亩、厂房3000余平方米、鱼塘2000余平方米，并交付竞拍人。快执一组在行动当天开展涉民生案件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14名申请人当场领取案款40余万元。本次执行行动中，两级法院共出动警力31人、警车6辆，入户查找被执行人21人，拘传13人，拘留2人。执行完毕案件5件，双方达成和解协议终结执行6件，共执行到位金额37万余元。

此次集中执行指挥有力、行动迅速，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下一步，黄岛法院将继续集中力量开展执行行动，充分发挥执行强制措施的威慑作用，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执行的力度、速度和温度，以执行成果维护司法公正、捍卫司法权威。

市北法院进校开讲法治课



近日，市北区法院少审庭应邀在市第四实验初级中学学期休业式上举办法治课堂。少审庭法官助理李岩为全校1900余名师生讲授寒假生活需要注意的法律知识，围绕寒假期间与社会人员交往应当注意哪些事项、寒假期间哪些娱乐场所是未成年人不能进入的、寒假上网如何保护人身财产安全等问题，结合审判中的具体案例进行了详细讲解。

政法一线

探索人民调解工作新模式

西海岸新区司法局荣获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近日，中华全国人民调解员协会对人民调解组织宣传工作进行表彰，青岛西海岸新区司法局被评为2023年度人民调解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近年来，西海岸新区司法局不断探索人民调解工作新路径，取得显著成效。

多方联动打造特色调解模式。创新探索“人民调解+”工作模式，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

域人民调解工作，黄岛街道立足坐拥前湾港实际，成立全区首家仓储物流行业纠纷调委会。

专业定位打造特色调解队伍。建立起436个区、镇街、村居三级调解组织网络，2023年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5076件，成功化解4962件，成功率97.7%。人民调解员队伍整体素质不断提升，1名调解员获评“全

国模范调解员”。创新引领打造特色调解品牌。以“品牌调解室”“星级司法所”创建为抓手，培育“老庄调解室”等党员金牌调解室120个，并创新凝练出“望闻问切达”五步调解法，形成“预防为主、调解结合、止争息讼”的调解机制，2篇典型案例入选司法部案例库。

法律服务

依法维护残疾人群体合法权益

国曜琴岛(青岛)律所与相关单位携手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

近日，由青岛市残疾人联合会、共青团青岛市委指导，青岛市无障碍环境促进会主办的“青岛市第三届障碍人群春运帮帮忙”项目启动，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应邀参加，与青岛市无障碍环境促进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青岛市无障碍环境促进会是山东省首家以推动无障碍事业发展为目标的公益组织，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将为其公益活动提供法律支持及法律培训，为其帮扶群体提供免费的法律咨询和必要的法律援助，携手推动青岛市无障碍环境的建设与发展。

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风险防控部将继续发挥其医疗损害、产品责任、交通事故等侵权纠纷案件的丰富办理经验优势以及成熟专业团队优势，依法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打造法律助残服务新格局。

莱西检察院联合企业救助涉案困难残疾人

近日，莱西检察院干警到青岛海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回访帮扶残疾人刘江(化名)。莱西检察院与该公司签署《关于共同救助涉案困难残疾人的工作办法》，截至目前已共同帮扶困难残疾人2名。

2014年8月，刘江被他人殴打致重伤，构成七级伤残，找工作成了难题。刘江被打入者诉至法院，被告人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附带民事赔偿43万元，但无赔偿能力。刘江

检察官在办案过程中发现，刘江因不懂

政策，受伤后一直没有到残联进行残疾等级认定，也无法获得残疾补贴。莱西市检察院主动联系莱西市残联，协助刘江办理了二级残疾等级证书，每月可以领取残疾补贴，缓解了其生活压力。随后，莱西市检察院又积极与当地多家民营企业取得联系，最终与青岛海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达成共识，该公司为刘江提供了适合的岗位，解决了他的生活经济来源。

法苑速递

凝聚合力强调解
诉源治理化纠纷

城阳法院与城阳司法局举办同堂培训

为持续深化诉源治理工作，切实提高人民调解员的专业水平和法律素养，充分发挥调解在诉源治理中的作用，日前，城阳区法院与区司法局举办“凝聚合力强调解 诉源治理化纠纷”同堂培训。城阳区司法局党组书记郭春庆、局长皮海波，区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宋承峰出席培训。区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宪成主持培训。区司法局班子成员，区法院及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各调解组织、律所、法律服务所代表参加。

城阳区法院立案庭庭长张燕围绕“凝聚合力强调解 诉源治理化纠纷”开展专题培训讲座，介绍了该法院诉源治理多元纠纷工作开展情况，指出了目前工作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

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增进人民群众团结、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着第一道防线的作用。培训中指出，法院要与司法行政机关、调解组织加强配合，充分发挥调解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中的基础性作用，推动更多矛盾纠纷化于萌芽、止于未诉。要继续坚持和发展好“枫桥经验”，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持续加大对辖区人民调解员的业务指导，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推动诉源治理工作不断提质增效。下一步，城阳区法院将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及调解组织，形成解纷合力，妥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打造党建引领诉源治理城阳模式，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多元解纷新格局。

拧紧“安全阀”
快乐过寒假

市北检察院开展未成年人法治安全教育活动

为进一步培养未成年人的法治观念，增强未成年人的安全意识，护航孩子们的寒假生活，近日，市北区检察院开展了一系列寒假法治安全教育活动。

受青岛顺兴路小学邀请，市北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干警走进校园，开展“预防校园欺凌”专题宣讲课。“校园欺凌有哪些含义和形式”“校园欺凌有哪些危害”“如何应对和预防校园欺凌”……干警通过演示视频和案例，让孩子们更直观地了解什么是校园欺凌，勇敢地向校园暴力说“不”。

结合学生假期喜欢上网的特点，市北区检察院干警在青岛三十九中市北分校、青岛二十一中的课堂上分享了“网络安全”专题法治课，以案释法，给学生们树立正确的价值导向，理性辩证地看待互联网，在法律框架内合理使用互联网。

在青岛弘毅中学，市北区检察院干警开展了“预防青少年刑事犯罪”普法宣传活动，通过情景模拟、案例展示的形式，向学生们讲授青少年犯罪行为以及青少年应如何加强对犯罪的自我防范，增强青少年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

寒假初始，青岛六十五中的学生们走进市北区未成年综合教育矫治基地，开启了一段有意义的法治之旅。检察官带领学生们体验模拟法庭、参与游戏互动、观看普法视频，引导青少年学习、懂法、守法、用法。

督促整治产后康复行业经营不规范问题

李沧区检察院一案例获评2023年全省检察机关听证工作典型案例

日前，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印发《关于2023年全省检察机关人民监督员、检察听证工作典型案例评选结果的通报》，李沧区检察院“督促整治产后康复市场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听证案”被评选为典型案例。

李沧区检察院根据群众举报线索对产后康复行业经营不规范问题展开调查，发现产后康复行业经营者存在混淆医疗保健和生活保健、非法宣传治疗作用、使用的产品未依法备案、经营资质及公示违法等共性问题。

为进一步厘清法律关系，明确监督路径，李沧区检察院充分挖掘听证员的作用，创新案件审查方式，以公开听证推动提升检察监督履职能力。2022年12月，李沧区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具有医学背景的特邀检察官助理担任听证员，进一步明确行业监管重点，厘清行政机关职责边界，畅通行政执法衔接渠道；将检察听证会办成人民群众的“普法宣传课”，为广大妇女消费者提供权威的“消费指南”；同时就完善产后康复领域行业监管征求意见。

听证会后，结合听证意见，李沧区检察院延伸监督触角，通过健全工作机制、凝聚监管合力、扩大宣传效果等方式，多措并举，做好做实新领域公益守护“后半篇文章”。一是针对案件办理中发现的行业监管问题，启动政协委员提案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程序，由市政协委员形成政协提案，推动行业规范治理。二是提交检察机关关于在青岛市制定市级层面中医养生保健相关规章的建议，推动法律法规完善。三是针对产康领域从业人员、消费者法治意识淡薄问题，与行政机关联合制宣传计划，确定正规产后康复机构名录向社会公布，引导消费者规范就医。四是与李沧区妇联会签文件，建立妇女权益保护定期会商、线索共享等工作机制，形成新领域公益保护长效机制。